

证券代码：002297

证券简称：博云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4-037

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持股 5%以上的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
未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6 月 6 日在公司指定媒体和巨潮资讯网上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了《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%以上的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5）。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湖南湘投高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高创投”），计划自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（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）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17,200,000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%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持股 5%以上股东高创投出具的《关于减持计划期满未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》。鉴于本次减持计划期满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——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等有关规定，现将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披露如下：

一、股份减持情况

自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至减持计划期满，高创投未减持本公司股份。

二、股东持股情况

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，高创投仍持有公司股份 44,184,60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7.71%。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高创投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。高创投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

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——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况，亦不存在违反股东相关承诺的情况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高创投出具的《关于减持计划期满未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8 日